

关于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 明细表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10256 号

(

(

1

(

(

(

C

(

C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关于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至2022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10256 号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u>BDO</u>査

r

5

(

(

(

(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 方碳素")2020年度、2021年度以及2022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管理层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责任

东方碳素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 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的相关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确保其真实、准 确、完整及合理。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 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 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 作,以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 ——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编制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 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对、询问、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 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 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东方碳素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东方碳素 2020 年度、2021 年度以及 2022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

(

(

(

(

r

(

(

(

1

本报告仅供东方碳素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冯万奇(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福兴

委福头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福兴 110001630058

中国·上海

2023年4月20日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1

(

ť

(

(

1

(

(

2020年度至 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附注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表及附注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	公司
--------------------	----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6,497.54	-264,435.40	-284,180.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 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 补助除外)	4,670,615.97	2,079,363.75	4,302,583.7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 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 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 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50.65	-821,547.68	214,360.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2,424.83	160,855.51	662,223.13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912,342.95	832,525.16	3,570,540.67

后附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为本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组成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至 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附注

二、 附注

(

(

1

C

(

C

(

(

(

(

(一) 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1、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情况如下所示:

补助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年度
商务局外经贸发展金	130,000.00		-
一万吨沥青焦补助项目	1,088,727.34	809,541.75	365,183.77
稳岗补贴	50,888.63	-	1,641,600.00
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	-	30,000.00
工业企业调整 稳定就业专项奖金			150,000.00
2019年工程技术中心奖励资金		-	300,000.00
研发财政补助资金	120,000.00	-	1,410,000.00
研发补助省级资金		260,000.00	270,000.00
以工代训补贴		141,200.00	135,800.00
工信局入库企业奖励资金		80,000.00	-
科技局市级重大科技专项		250,000.00	<u> </u>
商务局跨境电商专项补助资金		102,622.00	-
科技局 2020 年连续三年省级、市级奖补资金		200,000.00	-
石龙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专精特新款		80,000.00	-
市科技局研发财政补助资金		120,000.00	-
发改委能源检测在线系统和节能项目款		36,000.00	-
2020年度市级重大科技专项资金	250,000.00		
上市奖补资金	3,000,000.00		
一次性扩岗补助资金	1,000.00		
合计	4,670,615.97	2,079,363.75	4,302,583.77

(二)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说明

公司无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说明

公司无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



非经常性损益表及附注 第2页



(

(

1

4-4-6

《会议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 部时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 会现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 H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报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会<mark>计</mark>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 政制力交向《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明 应普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发证机关: 说 出借、转让。 低高 租、 -4 N ́е́

>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 [2000] 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形

欦

出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

(

(

(

(

(

(

(

(

(

证书序号:0001247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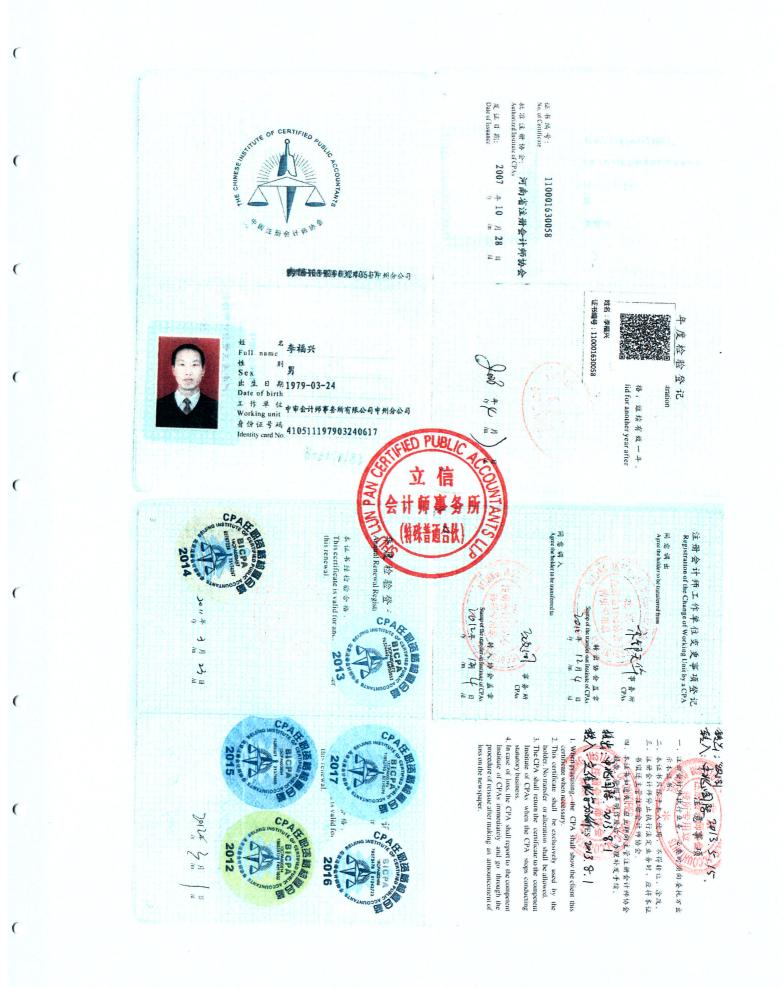
(

(

(

(

(



4-4-9

(